

公司代码：603716

公司简称：塞力斯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股本总数50,9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075,200.00元，占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5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塞力斯、塞力斯股份、发行人	指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塞力斯生物	指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朗润	指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捷盈	指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塞力斯	指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塞力斯	指	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武汉华莱信	指	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赛力斯	指	北京赛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苏大赛尔	指	苏州苏大赛尔免疫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科瑞杰	指	襄阳市科瑞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瑞美	指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北省医改办	指	湖北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西门子	指	Siemens Healthcare 及其全球控股子公司，是全球医疗解决方案最大的供应商之一，是医学影像、实验室诊断、医疗信息技术和听力仪器等领域的领先制造商和服务供应商。
西门子（上海）	指	西门子医学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是公司主要供应商。
西门子租赁	指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罗氏	指	F. Hoffmann-La Roche Ltd 及其全球控股子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公司之一。
雅培	指	Abbott Laboratories 及其全球控股子公司，一家全球性的多元化医疗保健公司。
贝克曼库尔特	指	Beckman Coulter, Inc. 及其全球控股子公司，是一家世界实验医学领域中仪器设备、试剂、应用软件开发和制造最强的厂商之一。
梅里埃	指	bioMérieux 集团，一家总部位于法国的致力于开发作为医疗和工业用途的体外诊断产品的公司。
美艾利尔	指	美艾利尔集团（Alere Inc.），一家总部位于美国的全球领先的健康诊断产品和健康诊断管理方案的提供者。
Becton Dickinson	指	美国 BD 公司，是世界上最大的医疗技术及医疗设备公司之一。
希森美康	指	Sysmex Corporation（希森美康集团）是一家跨国企业，总部设在日本的神户市，主要致力于体外诊断领域，是全球知名的临床检验综合方案提供商。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人/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安信证 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审计机 构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m ²	指	平方米，计量单位
m ³	指	立方米，计量单位
集约化销售	指	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即同行业公司所描述的“联动销售”、“配套销售”、“一体化销售”。具体指公司与医疗机构等客户签订中长期业务合同，约定在合同期内，公司提供体外诊断仪器供客户使用，并向其销售体外诊断试剂和耗材，利润来源于体外诊断试剂耗材的进销差价或自产产品销售。
单纯销售	指	公司向客户销售体外诊断产品，利润来源于体外诊断设备或试剂耗材的进销差价或自产产品销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塞力斯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han Thalys Medical Technology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haly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温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巧云	蔡凤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
电话	027-83386378	027-83386378
传真	027-83084202	027-83084202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thalys.net.cn	zhengquanbu@thalys.net.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40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40
公司网址	www.thalys.net.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thalys.net.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塞力斯	603716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峰、代娟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签字会计师姓名	无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于冬梅、黄坚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程杰、王栋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无
	持续督导的期间	无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627,328,056.89	529,659,702.51	18.44%	445,045,20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917,864.86	61,459,327.05	12.14%	56,518,10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335,059.58	59,640,790.78	12.90%	55,968,95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6,112.18	46,106,511.33	-136.91%	30,065,369.0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3,613,981.87	460,704,745.97	83.11%	399,245,418.92
总资产	1,092,480,920.37	663,266,667.65	64.71%	537,572,570.7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1.61	6.21%	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1.61	6.21%	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7	1.56	7.05%	1.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9%	14.29%	-1.70%	15.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0%	13.87%	-1.57%	15.0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8,214,291.72	155,757,490.10	164,037,734.48	169,318,54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11,870.26	25,131,852.20	13,670,323.06	19,103,81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12,252.11	25,159,485.90	13,616,613.45	17,546,70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6,413.19	5,681,749.35	-29,289,995.41	21,068,547.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1 币种：CNY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 (如适)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4,119.19		-671,591.97	-1,426,831.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080,000.00		3,399,915.98	2,301,9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000.00		88,000.00	1,210,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389.20		-391,258.92	-1,351,812.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352.77		-262.54	-
所得税影响额	-521,817.50		-606,266.28	-184,500.55
合计	1,582,805.28		1,818,536.27	549,155.0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专注于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单纯销售以及自主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即同行业公司所描述的“联动销售”、“配套销售”、“一体化销售”。具体指公司与医疗机构等客户签订中长期业务合同，约定在合同期内，公司提供体外诊断仪器供客户使用，并向其销售体外诊断试剂和耗材，利润来源于体外诊断试剂耗材的进销差价或自产产品销售。

公司集约化销售优势主要体现在对上游体外诊断产品资源的有效整合以及为下游医疗机构提供的营销及服务上。一方面，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知名大型体外诊断产品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其在中国或部分省份的一级代理商，通过年度大规模的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单位成本具有一定的优势；另一方面，集约化销售业务有助于提高医疗机构整体装备水平，降低医疗机构投资与采购、运营成本和运营风险，提高检测质量及采购效率。

公司通过与医疗机构等客户签订中长期的业务合同，保证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分类与代码》（2012年修订）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F-批发和零售业”中的“51-批发业”，具体为“药品及医疗器械批发业”中的“体外诊断产品经营行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 10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成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74 万股，发行价格为 26.9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2,833,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8,842,028.9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3,991,371.04 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无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体外诊断产品领域，专注于集约化销售业务、单纯销售以及自主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重点开展的集约化销售业务，在体外诊断经营服务领域中起步较早，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经过多年经营实践，秉承为健康中国而创新的企业理念，确立了以提供专业高效的服务开发及锁定客户并布局全国的发展策略。

（一）符合政策导向

国家明确提出研究建立大型仪器诊断服务社会化的管理机制，鼓励开展租赁、托管等新型商业模式。公司集约化销售模式，通过向医疗机构提供体外诊断仪器，并销售体外诊断试剂和耗材，符合国家政策方向，湖北省医改办调研认为，公司商业模式符合国家医改政策方向。

（二）业务模式自身优势

(1) 提高了医疗机构的采购效率

公司的集约化销售业务为客户集中提供种类繁多国内外知名的体外诊断仪器，并销售试剂和耗材，客户可以大大减少采购筛选工作，大幅提升了客户的综合采购效率。

(2) 提升医疗机构的体外诊断装备水平、节省设备采购及运营成本

公司集约化销售业务无需医疗机构前期投入大额资金购买体外诊断仪器，大大节省了其采购资金投入。

公司提供的设备大多是全球知名品牌，大大提高了医院的装备水平。

(3) 提高了医疗机构的检测质量和检测效率

第一，高端大型体外诊断仪器在检测效率、精确度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第二，公司强大的技术支持团队保证医疗机构对体外诊断仪器的准确熟练运用。第三，公司专业的售后服务将保证所提供体外诊断仪器的稳定运行。

(4) 提供多种综合增值服务

医疗机构能够从集约化销售业务中获取采购管理、信息化软件功能拓展、医学实验室建设布局优化、ISO15189 认证支持和体外诊断新技术学术交流推广等多方面的增值服务。

(5) 优化医疗资源配置

公司在提供集约化销售业务时，结合医疗机构所在区域的诊断规模和地位、医疗机构密集度等特点，协助医疗机构建立符合当地区域发展的医学诊断实验室，优化区域诊断资源配置。

(三) 公司经营优势

(1) 长期稳定的客户优势

公司通过集约化销售业务模式，与医疗机构等客户签订中长期合作合同，受益于医疗机构体外检测业务量的稳步增长和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能够获取长期且较为稳健增长的收入，因此公司具有良好的业绩稳健增长潜力。

(2) 业务模式的先发优势

公司在集约化销售业务领域已经积累了众多的知名公立医院客户，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充分利用在集约化销售业务领域的先发优势，在深耕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挖掘其潜在需求，并不断拓展新的客户领域，保持公司在集约化销售业务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 规模采购的成本优势

公司集约化销售业务优势主要体现在对上游体外诊断产品资源的有效整合以及为下游医疗机构提供的营销及服务上。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知名大型体外诊断产品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其在中国或部分省份的一级代理商，通过年度大规模的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单位成本具有一定的优势。目前，公司知名的供应商主要有西门子、德国 BE、奥地利 TC、梅里埃、BD、科华生物、迈瑞等。公司产品规模采购的成本优势使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4) 客户积累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湖北省、湖南省、江苏省、河南省、上海市等区域，培育了数量较多、规模较大的客户基础。

销售较大的客户主要为规模较大的知名公立医院。公立医院大多具有较强的财务实力，信用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发生的实际坏账风险较小。

公司目前单纯销售业务所积累的数百家客户，是公司集约化销售业务的重要潜在客户。公司可以通过不断加强营销力度，进行合作升级，使其发展成为集约化销售业务客户，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业务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5) 供应链的信息化管理优势

公司自主研发的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是严格按照 GSP 认证要求设计的，每一个销售订单均具有唯一的订单条码，每一个产品均具有唯一的产品条码，大幅缩短了公司订单审核、仓储调度、商品出库的时间。公司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具有保障数据安全、减少发货错误、提醒试剂和耗材的效期、实时查询商品库存、商品在途跟踪、客户直接网络下单、可追溯发出商品、与财务数据对接等特点，大幅提升了公司处理 5,000 多种产品的运营效率。公司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对于每一个客户均建立了独立的产品档案，在保证客户下单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基础上，能够避免客户下单的错误。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对于每一个客户均建有一个安全库存模块，该安全库存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预测，当客户需求变化时，公司能够实时调整其安全库存数量，及时调整相关采购计划，降低公司存货的资金占用率。

(6) 较丰富的行业经验

公司在体外诊断产品领域积累了较强的专业服务能力，主要表现为：

第一，公司通过采购所代理的体外诊断仪器、试剂及耗材与国内外知名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巩固了自身的产品代理权，获得了较强的技术支持；同时通过集约化销售业务模式，与医院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在体外诊断仪器售后维护、试剂和耗材管理、实验室建设、信息化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在设备的产品性能和运用水平方面，积累了较强的技术优势。

第二、公司有多年体外诊断产品行业的经营经验，按照市场发展需求设置了适当的部门组织。公司设有工程部、技术支持部、质量管理部、销售部等主要部门，分别负责仪器设备维护售后、技术支持、产品配送、产品抽样检查、产品购进、产品推广等，各部门相互配合，已经形成完整服务体系，能迅捷的提供优质的服务。

第三，公司通过集约化销售业务和体外诊断产品的 10 多年代理经历，使得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信息。

(7) 标准化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积极推进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组织制定质量标准、工艺标准、服务标准等文件使之形成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并全程贯彻执行，公司已于 2010 年 5 月通过 ISO90001 及 13485 质量体系认证，在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市场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建立起一套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取得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及 GSP 认证，并按照其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标准化的质量管理体系。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在 2016 年进行了行业布局的充分准备，并开始了部分区域的行业布局，以应对体外诊断行业（IVD）新的行业态势。

国内 IVD 行业年复合增长率近年均保持在 15%以上，国内 IVD 流通企业、IVD 生产企业、药品流通企业、耗材流通企业等等诸多力量，都纷纷向 IVD 渠道进行拓展。目前正处于行业跑马圈地的关键时期。

在新的行业态势之下，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紧紧围绕公司主业，对公司的产业布局和区域布局进行了充分讨论和充分准备。从本报告期开始，公司将持续组织行业布局的实施工作。2016 年，公司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参股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

2、合理使用 IPO 募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74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3,991,371.04 元。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截止到本报告期末，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仓储物流供应链建设项目、凝血类体外诊断试剂生产技术改造建设项目，3 个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7,745,517.14 元，占全部募集资金的 72.53%。本次募投项目的内部收益率达到良好水平。

3、加强供应链管控等内部建设，为未来业务扩张进行内部蓄力。

本报告期，公司加大供应链建设力度，强化项目执行力度。通过供应链建设，紧盯成本痛点，提高采购议价能力，提升公司的供应能力和供应水平，降低成本。通过强化项目执行力度，提升项目毛利率水平。同时，公司为应对未来业务扩张，在技术支持、售后维护、人力资源等方面进行了充分准备和蓄力。

4、加大研发投入。

2016 年，公司在研发、生产等方面严格落实 ISO9001 和 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全方位质量控制，通过了第三方权威机构的再认证。公司不断加强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金额为 7,889,555.07 万元，随着生产工艺改进及引进自动化生产设备，公司的生产效率进一步提高，2016 年自产产品产量同比增长 9.3%。同时，积极开拓新领域与开发新产品，部分项目已经初见成效，有 81 项产品已完成研发，其中 70 项已完成注册检验。

5、加强法人治理，不断完善内控体系。

(1) 为便于公司统筹管理，确保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结合实际发展的需要，对现有组织架构进行了相应调整，使得各内部机构有更清晰的责权边界，提高了整体运营效能。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法有效地召集和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7 董事会会议。为进一步规范管理体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相关规定，修订和发布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内控制度，确保公司法人治理和内控体系的日臻完善和提高。

(3) 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

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严谨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732.81 万元，同比增长 18.4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891.79 万元，同比增长 12.14%；净资产为 84,361.40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1.71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27,328,056.89	529,659,702.51	18%
营业成本	408,847,035.97	342,414,344.81	19%
销售费用	50,945,948.27	43,178,162.01	18%
管理费用	50,237,144.81	44,703,743.59	12%
财务费用	8,232,428.05	7,424,593.85	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6,112.18	46,106,511.33	-1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37,503.43	-40,468,408.04	-7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959,992.79	24,588,097.34	1295%
研发支出	7,889,555.07	8,301,087.66	-5%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单纯销售业务	51,233,149.66	29,519,564.63	42%	-20%	-25%	4%
集约化销售业务	576,094,907.23	379,327,471.34	34%	24%	25%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
1、单纯销售业务	51,233,149.66	29,519,564.63	42%	-20%	-25%	4%
其中：外购试剂和耗材	31,607,028.55	19,350,500.31	39%	-15%	-21%	4%
自产试剂和耗材	10,986,123.61	2,668,474.37	76%	-5%	-4%	0%
外购仪器设备	8,639,997.50	7,500,589.95	13%	-44%	-40%	-6%
2、集约化销售业务	576,094,907.23	379,327,471.34	34%	24%	25%	-1%
其中：外购试剂和耗材	538,861,611.65	315,587,464.28	41%	23%	24%	-1%
自产试剂和耗材	37,233,295.58	8,962,545.93	76%	40%	35%	1%
仪器折旧		34,084,842.48			26%	
其他服务		20,692,618.65			4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湖北省	232,768,007.25	165,793,556.22	29%	25%	29%	-2%
江苏省	99,762,166.89	59,325,436.25	41%	8%	8%	0%
湖南省	137,936,183.19	100,562,485.44	27%	23%	37%	-8%
河南省	55,653,951.46	35,238,817.20	37%	29%	24%	3%
其他地区	101,207,748.10	47,926,740.86	53%	7%	-16%	1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商业	商品及维护成本	397,216,015.67	97%	333,012,605.16	97%	19%	
工业	人工料	11,631,020.3	3%	9,401,739.65	3%	2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	情况说明

			(%)		比例 (%)	期变动比例 (%)	
1、单纯销售业务		29,519,564.63	7%	39,538,043.26	11.55%	-25%	
其中：外购试剂和耗材	商品	19,350,500.31	5%	24,354,938.13	7.11%	-21%	
自产试剂和耗材	人工料	2,668,474.37	1%	2,771,559.84	0.81%	-4%	
外购仪器设备	商品	7,500,589.95	2%	12,411,545.29	3.62%	-40%	
2、集约化销售业务		379,327,471.34	93%	302,876,301.55	88.45%	25%	
其中：外购试剂和耗材	商品	315,587,464.28	77%	254,296,077.75	74.27%	24%	
自产试剂和耗材	人工料	8,962,545.93	2%	6,630,179.81	1.94%	35%	
仪器折旧	折旧	34,084,842.48	8%	27,144,373.82	7.93%	26%	
其他服务	维护	20,692,618.65	5%	14,805,670.17	4.32%	40%	
合计		408,847,035.97	100%	342,414,344.81	100%	1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7,161.0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7.3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往来单位	销售金额	占当期收入比率
第一名	5,600.56	9%
第二名	3,604.35	6%
第三名	2,937.80	5%
第四名	2,781.45	4%
第五名	2,236.88	4%
合计	17,161.04	2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8,905.0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4.4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往来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比
第一名	13,806.10	32%

第二名	1,847.65	4%
第三名	1,229.12	3%
第四名	1,089.71	3%
第五名	932.50	2%
合计	18,905.09	44%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0,945,948.27	43,178,162.01	17.99%
管理费用	50,237,144.81	44,703,743.59	12.38%
财务费用	8,232,428.05	7,424,593.85	10.88%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889,555.0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7,889,555.0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0.9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6,112.18	46,106,511.33	-137%	业务规模内生外延 采购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69,037,503.43	-40,468,408.04	71%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959,992.79	24,588,097.34	1295%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53,784,266.90	32%	96,717,889.72	15%	265.79%	主要是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359,765,317.02	33%	272,930,259.17	41%	31.82%	主要是销售收入增加但尚未收到货款
预付款项	56,380,135.63	5%	32,647,622.86	5%	72.69%	主要是增加采购预付的货款
长期待摊费用	7,344,753.93	1%	2,287,809.47	0%	221.04%	主要是新增实验室装修支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03,558.24	1%	6,320,733.61	1%	39.28%	主要是资产减值损失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141,400,000.00	13%	98,000,000.00	15%	44.29%	主要是流动资金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8,459,628.68	1%	25,824,523.68	4%	-67.24%	主要是结算采购的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13,551,633.35	1%	6,413,537.45	1%	111.30%	主要是预收的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8,334,525.88	2%	12,718,361.67	2%	44.16%	主要是扩大经营规模增加人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77,280.00	1%	22,198,217.72	3%	-71.27%	主要是归还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	3,817,500.00	1%	423.90%	主要是本期增加借款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七部分 76 事项说明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调研数据表明，2016 年，国内 IVD 工业出厂销售口径为 400 亿元以上，中游渠道销售口径约为 900 亿元，下游终端销售口径约为 1500 亿元至 2000 亿元。国内 IVD 行业年复合增长率近年均保持在 15%以上。

行业态势方面，国内 IVD 渠道环节市场集中度处于较低水平，低集中度和行业高增速，使得 IVD 行业成为极具发展空间的朝阳行业，国内 IVD 流通企业、IVD 生产企业、药品流通企业、耗材流通企业等等诸多力量，都纷纷向 IVD 渠道进行拓展。公司处于行业产业链中游渠道位置，目前正处于行业跑马圈地的关键时期。

市场竞争、政策层面、行业层面三大因素正在加剧行业渠道整合的共振。在市场竞争和政策层面的医改控费及两票制等流通领域整治压力面前，强势企业面临的整合机会大于中小渠道商，强势企业正通过“整合、转型、延伸”等战略方式重构行业新的态势。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凝血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仍保持 8-10%左右的行业年复合增长，市场规模扩大至约 35 亿元。几家传统 IVD 设备制造厂商如长春迪瑞等公司开始涉足国产血凝仪的研发制造。但进口产品独大、国产凝血产品试剂、仪器分离、产品体系不全、企业规模偏小的现象并未得到根本性改变。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凝血类体外诊断试剂主要用于评价人体凝血功能、减少病人手术过程中的出血风险及筛查某些血液性疾病。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多年来致力于机体血栓与止血理论研究及应用开发，累计获得 12 项国家专利授权。专利技术转化

后取得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凝血诊断试剂注册证书 12 项。塞力斯自产凝血诊断试剂销售业务覆盖全国近 30 个省市，业绩增长连续三年超过 20%。2016 年，公司生产凝血类诊断试剂达 5500 L，营业收入为 4100 余万元。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的开发工作，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引进优秀研发人才，调动研发团队创新能力，提高研发的效率和研发进展，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和优势。2016 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总共投入 788.96 万元。报告期初，科研立项 93 项，其中生化诊断产品 64 项，免疫诊断产品约 22 项，其他诊断产品 7 项。截止报告期末，有 81 项已完成实验室开发工作，其中约 70 项完成了注册检验。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诊断产品	788.96	788.96	0	1.26%	1.93%	-5%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自产产品注册情况：

1. 10 项自产试剂延续注册的注册证, 批准日期均为 2016 年 07 月 01 日, 有效期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 2016 年新取得特定蛋白分析仪注册证, 批准日期为 2016 年 09 月 19 日, 有效期至 2021 年 09 月 18 日。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凝血类诊断试剂开发
- 2、特定蛋白仪配套试剂的开发及注册
- 3、免疫印迹类试剂的开发及注册
- 4、生化试剂的开发及注册
- 5、胶体金诊断试剂的开发及注册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1月1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投资设立山东塞力斯，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持股51%，山东塞力斯于2016年12月6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2016年12月23日，公司投资设立南昌塞力斯，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51%。南昌塞力斯于2016年12月28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2016年12月12日，公司与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签署《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2017年1月20日，双方在此基础上签订变更协议。变更后为公司以250万元对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10%股权。目前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中。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日期：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公司简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塞力斯生物	50万	100%	9,338.24	7,020.60	542.21
郑州朗润	350万	51%	8,024.28	1,925.63	615.18
湖南捷盈	500万	51%	7,551.85	977.26	329.71
山东塞力斯	500万	51%	400.00	400.00	0
苏大赛尔	4823万	10%	5,081.62	4,410.99	348.50
科瑞杰	703.7万	10%	3,660.93	3,064.99	221.4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不适用

据统计测算，2016 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工业口径约为 400 亿元，渠道口径约为 900 亿元。与国际 IVD 市场总量相比，国内市场份额所占比重较低，目前才占全球 IVD 总消费市场 7%左右，且人均年消费金额仅为 2 美元左右，与发达经济体约 30 美元的人均年消费金额相比差距仍较大，IVD 行业在国内依然有很大的增长空间。未来 5 年内，IVD 行业在国内依旧能保持 15%以上的较快增速。公司处于行业产业链中游渠道位置，目前，国内 IVD 行业中游渠道的集中度处于极低水平，而行业的年复合增长速度 15%，低集中度和行业高增速，使得 IVD 行业成为极具发展空间的朝阳行业，行业集中度的跑马圈地也正进入关键时期。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不适用

在 2016 年，公司顺势而为，成功登陆资本市场。面对行业的机遇与挑战，公司围绕主业，制定了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

公司计划在未来 3 至 5 年内，在着力主业内生增长的同时，还将通过并购和区域市场复制等手段，快速扩大主业规模，在全国进一步进行业务布局和合作整合；通过合资、合作、并购等多种形式，引入国内外的 IVD 技术和产品，提升研发能力、扩大自产销售规模。挖掘客户端资源，进行政策允许的各种类型医学实验室投资。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是公司上市后的第一年，公司将乘势而上，精心准备，稳健经营。

1、再融资计划

2017 年度，公司将全力推进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再融资事宜，并将筹措资金用于加强对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的投资，争取进一步扩大集约化项目的投资见效，为公司的利润增长创造动力。

2、持续进行行业布局，提升主业销售规模。

公司将持续进行行业布局，寻找合适的战略合作者加强全国市场的业务开拓，将公司集约化业务进行全国范围内的复制与推广。坚持内生与外延两条主线发展，大力提升主业销售规模，提升和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

关注行业先进技术与先进产品，做好产业布局准备。

3、加大研发、生产投入力度，增强自产产品储备，提升自产产品销售规模。

在凝血、生化、免疫、胶体金等领域加强研发，增加自产产品储备，加大生产投入力度，进一步发挥自产产品已有的渠道作用，提升自产产品的销售规模。

4、经营风险防范计划

2017 年度，公司经营层将着力做好防范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应收账款和资金占用风险、对供应商西门子依赖的风险、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5、人力资源储备与团队提升计划

为应对公司未来的扩张需求，公司将按照未来发展战略的目标，在 2017 年加强人力资源储备，为公司未来业务提供充足的人力保障。同时，公司还将重点引进高级管理人才，激励管理层人员主动学习、深度提高相关业务能力，切实增强管理层人员业务素质水平，实现团队综合实力的提升。

6、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加强投资者关系协调管理工作,建立投资者沟通和谐环境,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质量,依法依规增强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监管部门、交易所、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联系、沟通和协调,充分展示公司的经营思路及发展方向,积极、主动建立与投资者的沟通机制,努力为创建和谐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氛围营造有利条件。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方面,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加强应披露信息的管理和披露工作,切实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并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增强信息披露透明度。2017年度,公司在进一步明确经营目标的基础上,将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以加强基础性制度建设为支撑,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为保障,优化投资结构,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和整体竞争力,努力构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有效防范化解风险的长效机制,做优做强塞力斯。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内 IVD 行业正处于稳定增长期,公司一方面积极围绕主业进行产业扩张,一方面也认真应对可能面对的行业和经营风险。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体外诊断经营企业较多,竞争程度高,总体上处于充分竞争状态。随着行业发展的逐渐成熟及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潜在进入者将增多,加之现有竞争对手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公司有可能将面临更激烈的市场竞争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快产业布局 and 区域布局,进一步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和人才引进,提升管理水平强化考核与激励机制,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2、应收账款和资金占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和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亦相应提高。公司主要客户是医疗机构,账期较长,大多为 3-6 个月。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仍将保持较高水平,应收账款的持续增长将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导致公司的资金利用率降低和资金成本增加的风险。

应对措施:对客户进行回款管理,对销售队伍强化回款考核。

3、对供应商西门子依赖的风险

2016 年,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西门子(上海),采购额为 1.38 亿元,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 32.46%。

西门子是世界上最大的诊断产品生产厂商之一,公司是西门子(上海)在湖北、湖南、江苏、上海等省市辖范围内的多个城市的特许经销商,产品范围涉及生化系列、免疫系列、特定蛋白系列及血球系列等。未来几年,若上游诊断产品生产行业竞争格局或技术水平未发生根本性变化,公司主要体外诊断产品的采购仍将对西门子的产品存在一定的依赖。

应对措施:公司与西门子(上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同时,同时,公司与雅培、德国 BE、梅里埃、奥地利 TC 以及等全球知名品牌供应商也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

4、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6.76%、35.35%和 34.83%,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受公司未来市场开拓增速加快、公司继续加强对客户的增值服务、医保控费、上游供应商价格变动等可能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公司成本的上升,公司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成本管控,加强内部供应链流程管控,强化与上游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强与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及 2016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一)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四) 现金分红的条件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足，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 现金分红的具体安排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六) 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七) 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八)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4、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议案。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母公司报表的可分配利润	占母公司报表可分配利润比率(%)
2016 年	0	0	0	4,075,200	40,770,033.65	10.00%
2015 年	0	0	0	0		
2014 年	0	0	0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备注 1	无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董监高	备注 2	控股股东 2016.10.31-2019.10.30，主要股东 20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10.31 -2017 .10.3 0				
	分红	公司董 事、高级 管理 人员	备注 3	无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备注 4	无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控股股 东及实 际控制 人	备注 5	无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实际控制人温伟对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 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承诺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情况,本承诺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合法有效方式纳入发行人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发行人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发行人对该等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若违反本承诺,本承诺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3) 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立即通知发行人,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控股股东天津瑞美对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 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

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承诺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情况,本承诺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合法有效方式纳入发行人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发行人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发行人对该等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若违反本承诺,本承诺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立即通知发行人,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备注 2:

(一)公司控股股东天津瑞美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所减持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若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发行人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发行人所有。”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三)公司股东天沐君合、传化控股、南京蔚蓝、厦门昭丰、SPILLO LIMITED、上海合睿众、海口林沐、上海朴山分别承诺:“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武汉塞力斯股份,也不由武汉塞力斯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备注 3: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备注 4：本公司承诺，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未履行因信息披露违规赔偿损失的承诺，本公司不将其作为股权激励对象。

备注 5：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温伟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无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无	
财务顾问	无	
保荐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200,000	100	0	0	0	0	0	38,200,000	74.99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6,347,500	95.15	0	0	0	0	0	36,347,500	71.3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347,500	95.15	0	0	0	0	0	36,347,500	71.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1,852,500	4.85	0	0	0	0	0	1,852,500	3.6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852,500	4.85	0	0	0	0	0	1,852,500	3.64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2,740,000	0	0	0	12,740,000	12,740,000	25.01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12,740,000	0	0	0	12,740,000	12,740,000	25.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8,200,000	100	12,740,000	0	0	0	12,740,000	50,94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 10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74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2,833,4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8,842,028.9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3,991,371.04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010129 号验资报告审验。

3、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3,991,371.04 元。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股股票	2016 年 10 月 19 日	26.91	12,740,000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74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新股股本 38,200,000 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50,940,000 股。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1,092,480,920.37 元，负债总额为 233,192,770.13 元，资产负债率为 21.35%；期末资产总额为 663,266,667.65 元，负债总额为 192,967,679.31 元，资产负债率为 29.09%。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0	23,480,998	46.10	23,480,998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3,000,290	5.89	3,000,29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沐阳天沐朴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宿迁天沐君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3,000,290	5.89	3,000,29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2,470,000	4.85	2,47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厦门佳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市思明区昭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161,250	4.24	2,161,25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SPILO LIMITED	0	1,852,500	3.64	1,852,500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合睿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480,518	2.91	1,480,51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3,896	793,896	1.56	0	无	0	其他
海口林沐科技有限公司	0	554,154	1.09	554,15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689	340,689	0.6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3,896			人民币普通股	793,8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689			人民币普通股	340,689		
曲明彦	3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600		
毕树真	300,917			人民币普通股	300,917		
吴明	11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200		
张琳	10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600		
陈作楫	1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100		
孟婵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李耀珍	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00		
廖正生	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23,480,998	2019.10.31	0	条件1
2	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290	2017.10.31	0	条件2
3	沐阳天沐朴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宿迁天沐君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290	2017.10.31	0	条件2
4	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470,000	2017.10.31	0	条件2
5	厦门佳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市思明区昭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1,250	2017.10.31	0	条件2
6	SPILLO LIMITED	1,852,500	2017.10.31	0	条件2
7	上海合睿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0,518	2017.10.31	0	条件2
8	海口林沐科技有限公司	554,154	2017.10.31	0	条件2
9	上海朴山	200,000	2017.10.31	0	条件2
1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条件1: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 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所减持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若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发行人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发行人所有。

条件 2: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武汉塞力斯股份, 也不由武汉塞力斯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 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温伟
成立日期	1998 年 5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测量测绘仪器的销售, 投资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 在有效期限内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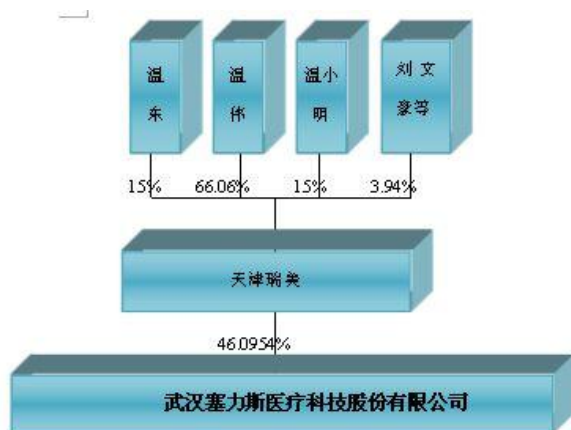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温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毕业于天津医科大学医学检验专业，华中科技大学 EMBA 在读。温伟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瑞美董事长、塞力斯生物执行董事及总经理、郑州朗润执行董事、湖南捷盈执行董事、山东塞力斯执行董事、南昌塞力斯执行董事、武汉市工商联常委。温伟先生一直从事医疗检验行业，具有丰富的医疗检验行业经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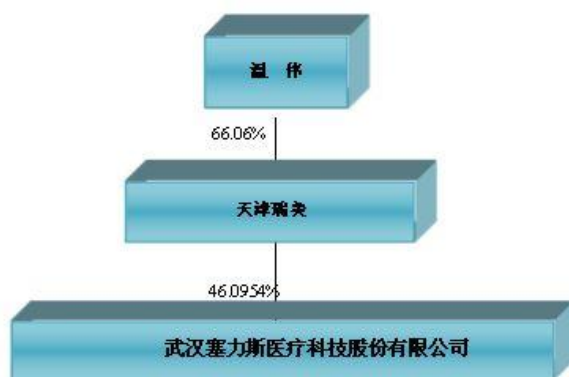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温伟	董事长及总经理	男	48	2015-7-20	2018-7-19	15,512,346	15,512,346	0	——	90	否
温东	董事	男	54	2015-7-20	2018-7-19	3,522,150	3,522,150	0	——	72	否
温小明	董事	男	52	2015-7-20	2018-7-19	3,522,150	3,522,150	0	——	50	否
范莉	董事	女	35	2015-7-20	2018-7-19	27,778	27,778	0	——	35	否
张震	董事	男	42	2015-7-20	2018-7-19	60,000	60,000	0	——	0	否
庄克服	董事	男	45	2015-7-20	2018-7-19	2,061,043	2,061,043	0	——	0	否
李德军	独立董事	男	59	2015-7-20	2018-7-19	0	0	0	——	5	否
张卓奇	独立董事	男	50	2015-7-20	2018-7-19	0	0	0	——	5	否
房志武	独立董事	男	46	2015-7-20	2018-7-19	0	0	0	——	5	否
雷先坤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5-7-20	2018-7-19	27,778	27,778	0	——	41.8	否
王佳	监事	男	36	2015-7-20	2018-7-19	4,755	4,755	0	——	0	否
孙毅飞	职工监事会	女	34	2015-7-20	2018-7-19	9,275	9,275	0	——	22.8	否
刘文豪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52	2015-7-20	2018-7-19	27,778	27,778	0	——	80	否
刘巧云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15-7-20	2018-7-19	46,305	46,305	0	——	80	否

吴奇志	副总经理		49	2015-7-20	2018-7-19	0	0	0	—	81.9	否
合计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温伟	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毕业于天津医科大学医学检验专业，华中科技大学 EMBA 在读。温伟先生曾任职于珠海富华生物制药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瑞美董事长、塞力斯生物执行董事及总经理、郑州朗润执行董事、湖南捷盈执行董事、山东塞力斯执行董事、南昌塞力斯执行董事。武汉市工商联常委。温伟先生一直从事医疗检验行业，具有丰富的医疗检验行业经验。
温东	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邮电部天津通信设备厂，天津市三电办公室。现任天津瑞美董事、公司董事、南京办事处负责人。
温小明	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温小明先生曾任职于天津劳动局锅炉与压力容器检验所。现任天津瑞美董事、公司董事、塞力斯生物监事。
范莉	董事兼运营中心总监（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新华保险。现任本公司董事兼综合事业部总监。
张震	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硕士学历。历任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海第一食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主管、上海绿庭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总监、传化控股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副总裁。现任上海朴山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境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深圳中南海滨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百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春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联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庄克服	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晋江国营面砖厂。现任南京市政协委员、南京市闽侨投资促进会常务副会长、南京市侨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加拿大中国商会副会长；友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天堃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经理。
李德军	李德军先生，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出生，博士学位。先后在华中师范大学和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工作，任科长、研究所副所长、所长；2000 年后在社会组织中任职，先后担任湖北区域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民营纵览》杂志主编。现任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秘书长，2012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卓奇	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武汉市财政学校讲师、武汉协力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2002 年 10 月至 2009 年 8 月曾任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房志武	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现任中国社科院《中国医改蓝皮书》系

	列文献主编、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特聘教授、美国 JCI 医疗机构评审认证国际联合委员会亚太理事、北京万户良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万户良方（北京）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国务院医改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曾主持多项国务院医改办十二五医改重点研究课题，包括《中国公立医院评估体系研究》及《中国公立医院药品供应模式改革研究》等、曾任世界传奇企业美国 Express Scripts（ESI）集团副总裁。多年来深入参与中美两国的医疗管理和医改工作，在政策、学术、商业实战等方面颇有建树。
雷先坤	监事会主席（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先后任职于武汉重型机床厂，新加坡陈昌兄弟私人有限公司，广州宝迪科技有限公司。雷先坤先生从事医疗检验行业超过二十年，多次参加西门子医疗诊断产品上海培训和技术交流，并带领公司工程部通过西门子代理商金牌工程服务认证，多次赴新加坡参加拜耳医疗诊断产品培训。现任公司工程部总监。
王佳	监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工学学士。王佳先生曾任职于中国普天集团、厦门象屿集团；现任厦门佳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厦门市思明区昭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厦门市铂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火炬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佳先生一直从事实业、股权和并购投资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资从业经验
孙毅飞	职工监事（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技术支持部副总监。
刘文豪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先后任职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民政局，湖北中审会计事务所，2000 年至 2010 年 4 月任职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刘巧云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获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先后担任证券时报社重庆记者站站长、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吴奇志	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大专学历，先后担任德灵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被西门子公司收购）南大区销售经理、碧迪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南大区销售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 月 11 日，温东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温伟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温东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温小明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张震	上海朴山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佳	厦门市思明区昭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温伟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0	
温伟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温伟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温伟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温伟	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温伟	武汉市工商联	常委	2015	
温小明	塞力斯生物	监事		
庄克服	友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庄克服	南京天堃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理		
庄克服	南京市政协	委员		
庄克服	南京市闽侨投资促进会	常务副会长		
庄克服	南京市侨商投资企业协会	副会长		
庄克服	加拿大中国商会	副会长		
庄克服	江苏华鼎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张震	上海境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张震	深圳中南海滨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张震	百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震	上海春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震	上海联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张卓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合伙人		
李德军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德军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德军	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	秘书长		
房志武	北京万户良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房志武	万户良方（北京）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房志武	安徽丹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房志武	芜湖市万德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房志武	郑州万户良方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房志武	芜湖市瑞福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房志武	临沂万户良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房志武	西安交通大学	特聘教授		
房志武	美国 JCI 医院认证委员会	亚太理事		
王佳	厦门佳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王佳	厦门市铂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佳	厦门火炬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决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后提交董事会审核，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单项工作奖组成，与公司业绩挂钩。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确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应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568.5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报酬 568.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184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55
商务人员	63
研发人员	22
合计	4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18
本科	148
大专	191
大专以下	88
合计	44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不适用

公司在薪酬方面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是以任职资格匹配度为基准的固定薪酬与绩效激励为导向的浮动薪酬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薪酬总额根据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在薪酬总额范围内，兼顾行业薪酬水平，制定有竞争力的固定薪酬标准；同时根据公司整体业绩及各部门关键绩效指标达成情况，确定相关人员的补贴、奖金等浮动薪酬标准。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奖惩制度体系，鼓励员工为公司业绩发展、技术创新、管理优化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公司未来薪酬制度调整方向是在保障员工基本收入水平的基础上，逐步增大浮动薪酬占薪酬总额的比例，有效激励员工高质量、创造性完成工作，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激发员工潜能，努力营造吸引人才、留住人才、鼓励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和环境，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与企业一同成长。

(三) 培训计划

√适用□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根据各个部门每年度提供的培训计划以及需求来为员工制定职业发展规划，其中培训内容包括企业文化、领导力、员工素质、职业技能、办公自动化软件使用技巧等各个方面，培训形式分管理人员授课、外聘讲师组训等，并由专人统筹负责培训计划的实施及效果反馈，同时将员工参与培训考核情况作为绩效考核与职位晋升的依据之一。公司通过不断丰富培训资源、完善培训制度，鼓励并支持员工积极参与培训，还通过在公司内部招募有经验有专业技能的内训师按劳获酬来挖掘优秀人才，促进公司的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

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并新建立了一系列内部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的规范运作、治理水平也进一步得到提升。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2 月 19 日	——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13 日	——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时，公司未上市，故无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和披露日期，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温伟	否	7	7	1	0	0	否	3
温东	否	7	7	3	0	0	否	2
温小明	否	7	7	0	0	0	否	3
范莉	否	7	7	0	0	0	否	3
张震	否	7	7	3	0	0	否	2
庄克服	否	7	7	2	0	0	否	2
李德军	是	7	7	1	0	0	否	3
张卓奇	是	7	7	2	0	0	否	2
房志武	是	7	7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7）010031 号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力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塞力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塞力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塞力斯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武汉

2017 年 1 月 21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784,266.90	96,717,889.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03,014.36	20,904,342.70
应收账款		359,765,317.02	272,930,259.17
预付款项		56,380,135.63	32,647,622.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371,481.34	16,535,999.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051,400.72	65,984,942.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146.07	
流动资产合计		889,787,762.04	505,721,055.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00,000.00	17,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0,236,902.83	123,384,671.13
在建工程		919,338.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01,104.64	7,752,397.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44,753.93	2,287,80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91,058.24	6,320,733.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693,158.33	157,545,612.02
资产总计		1,092,480,920.37	663,266,667.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400,000.00	9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459,628.68	25,824,523.68
预收款项		13,551,633.35	6,413,537.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334,525.88	12,718,361.67
应交税费		9,545,278.40	9,738,238.2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193,861.07	7,140,863.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77,280.00	22,198,217.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862,207.38	182,033,742.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3,817,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03,171.73	5,846,017.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38,391.02	593,418.80
递延收益		589,000.00	67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30,562.75	10,933,936.70
负债合计		233,192,770.13	192,967,679.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940,000.00	3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0,889,564.13	189,638,193.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165,579.64	16,635,575.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0,618,838.10	216,230,97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3,613,981.87	460,704,745.97
少数股东权益		15,674,168.37	9,594,242.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9,288,150.24	470,298,988.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2,480,920.37	663,266,667.65

法定代表人：温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7,336,315.22	79,440,18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303,014.36	20,704,342.70
应收账款		322,544,876.32	247,010,048.45
预付款项		51,633,013.70	24,546,211.82
应收利息		2,249,891.83	5,284,184.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345,601.55	36,329,427.57
存货		74,754,693.33	60,054,399.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65,167,406.31	473,368,802.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00,000.00	17,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688,791.29	16,138,791.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384,391.47	86,693,488.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01,104.64	7,750,842.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26,755.23	2,287,80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61,764.06	5,563,21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762,806.69	136,234,144.81
资产总计		1,027,930,213.00	609,602,946.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400,000.00	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27,999.32	23,161,199.75
预收款项		4,254,854.13	2,048,650.82
应付职工薪酬		10,794,319.69	8,623,299.26
应交税费		6,082,995.25	8,185,034.4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420,133.08	47,389,947.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77,280.00	22,198,217.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5,157,581.47	201,606,349.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3,817,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03,171.73	5,846,017.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38,391.02	593,418.8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41,562.75	10,256,936.70
负债合计		270,899,144.22	211,863,286.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940,000.00	3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2,193,355.42	200,941,984.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89,771.33	15,859,767.59
未分配利润		183,507,942.03	142,737,908.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7,031,068.78	397,739,66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7,930,213.00	609,602,946.91

法定代表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7,328,056.89	529,659,702.51
其中：营业收入		627,328,056.89	529,659,702.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2,481,946.46	446,531,570.97
其中：营业成本		408,847,035.97	342,414,344.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76,949.47	3,810,705.17
销售费用		50,945,948.27	43,178,162.01
管理费用		50,237,144.81	44,703,743.59
财务费用		8,232,428.05	7,424,593.85
资产减值损失		9,942,439.89	5,000,021.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846,110.43	83,128,131.54
加：营业外收入		2,448,663.56	3,488,476.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3,710.76	
减：营业外支出		361,393.55	1,063,411.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7,829.95	671,591.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933,380.44	85,553,196.63
减：所得税费用		23,385,589.58	21,247,247.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47,790.86	64,305,94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917,864.86	61,459,327.05
少数股东损益		4,629,926.00	2,846,621.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547,790.86	64,305,94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917,864.86	61,459,327.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29,926.00	2,846,621.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1.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1.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温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营业收入		540,808,651.28	453,757,139.02
减：营业成本		395,291,044.16	320,469,905.39
税金及附加		2,788,713.79	3,023,207.46
销售费用		36,167,057.24	30,210,068.35
管理费用		31,888,854.73	30,334,955.93
财务费用		5,370,877.65	4,927,089.14
资产减值损失		10,365,354.72	2,525,282.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936,748.99	62,266,630.11
加：营业外收入		2,298,568.80	3,399,71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9,142.03	1,063,386.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461.03	671,591.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136,175.76	64,602,953.27
减：所得税费用		15,836,138.37	16,579,205.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00,037.39	48,023,748.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300,037.39	48,023,748.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温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4,977,952.50	578,667,690.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8,192.23	16,420,21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616,144.73	595,087,909.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307,948.47	392,024,143.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109,231.96	44,937,42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806,697.97	55,202,97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08,378.51	56,816,86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632,256.91	548,981,39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6,112.18	46,106,51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037,503.43	40,468,408.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37,503.43	40,468,40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37,503.43	-40,468,40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441,371.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400,000.00	1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841,371.04	1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335,917.72	99,837,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19,794.75	7,299,244.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5,665.78	3,275,15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881,378.25	110,411,90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959,992.79	24,588,097.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906,377.18	30,226,200.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17,889.72	61,491,68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624,266.90	91,717,889.72

法定代表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5,308,464.90	519,455,415.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31,766.12	5,619,81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040,231.02	525,075,226.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956,957.74	367,362,697.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890,628.04	33,221,57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207,981.68	43,464,43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5,921.13	66,272,86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061,488.59	510,321,57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21,257.57	14,753,65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27,210.97	21,176,36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77,210.97	21,176,36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77,210.97	-21,176,36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3,991,371.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400,000.00	11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391,371.04	11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335,917.72	78,837,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95,191.81	6,471,538.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5,665.78	3,275,15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56,775.31	88,584,19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934,595.73	25,415,803.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736,127.19	18,993,086.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40,188.03	55,447,101.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176,315.22	74,440,188.03

法定代表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200,000.00				189,638,193.09				16,635,575.90		216,230,976.98	9,594,242.37	470,298,98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00,000.00				189,638,193.09				16,635,575.90		216,230,976.98	9,594,242.37	470,298,988.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40,000.00				301,251,371.04				4,530,003.74		64,387,861.12	6,079,926.00	388,989,161.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917,864.86	4,629,926.00	73,547,790.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40,000.00				301,251,371.04							1,450,000.00	315,441,371.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740,000.00				301,251,371.04							1,450,000.00	315,441,371.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30,003.74		-4,530,003.74		

2016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4,530,003.74		-4,530,003.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940,000.00				490,889,564.13				21,165,579.64		280,618,838.10	15,674,168.37	859,288,150.2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200,000.00				189,638,193.09				11,833,201.08		159,574,024.75	6,747,620.50	405,993,03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三、本年期初余额	38,200,000.00				189,638,193.09				11,833,201.08		159,574,024.75	6,747,620.50	405,993,039.42

2016 年年度报告

											50	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02,374.82		56,656,952.23	2,846,621.87	64,305,948.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459,327.05	2,846,621.87	64,305,948.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02,374.82		-4,802,374.82		
1. 提取盈余公积								4,802,374.82		-4,802,374.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200,000.00				189,638,193.09			16,635,575.90		216,230,976.98	9,594,242.37	470,298,988.34

法定代表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200,000.00				200,941,984.38				15,859,767.59	142,737,908.38	397,739,66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00,000.00				200,941,984.38				15,859,767.59	142,737,908.38	397,739,660.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40,000.00				301,251,371.04				4,530,003.74	40,770,033.65	359,291,408.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00,037.39	45,300,037.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40,000.00				301,251,371.04						313,991,371.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740,000.00				301,251,371.04						313,991,371.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30,003.74	-4,530,003.74	
1. 提取盈余公积									4,530,003.74	-4,530,003.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2016 年年度报告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940,000.00				502,193,355.42				20,389,771.33	183,507,942.03	757,031,068.7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200,000.00				200,941,984.38				11,057,392.77	99,516,535.05	349,715,91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00,000.00				200,941,984.38				11,057,392.77	99,516,535.05	349,715,91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02,374.82	43,221,373.33	48,023,748.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023,748.15	48,023,748.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02,374.82	-4,802,374.82	
1. 提取盈余公积									4,802,374.82	-4,802,374.8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200,000.00				200,941,984.38				15,859,767.59	142,737,908.38	397,739,660.35

法定代表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集团”)前身为武汉塞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04年2月23日由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法国BMT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中外合资企业,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领取了42011240000110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公司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20万美元,其中: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瑞美”)以折合15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75.00%,法国BMT公司以现金和专有技术出资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00%。以上出资经武汉新时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武新验字[2004]第00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3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法国BMT公司将持有公司的全部股权无偿转让给天津瑞美,同时公司进行了增资,其中:天津瑞美以折合270.3065万美元的实物及54.0388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合计324.3453万美元),全部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香港SpilloLimited公司以折合146.4901万美元的外汇现金出资(其中26.4867万美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120.0034万美元作为资本溢价出资);上海合睿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折合117.1921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其中21.1680万美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96.0241万美元作为资本溢价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92.00万美元。本次增资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信验字[2010]1006号、信验字[2010]1010号、信验字[2010]102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4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进行了增资,其中:宿迁天沐君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折合764.5260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其中38.5866万美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725.9394万美元作为资本溢价出资);上海传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折合764.5260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其中38.5866万美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725.9394万美元作为资本溢价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69.1732万美元。本次增资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验字(2011)032号、众环验字(2011)08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8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进行了增资,其中: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折合388.204786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其中66.2162万美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321.988586万美元作为资本溢价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35.3894万美元。本次增资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验字(2011)08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11月，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厦门市思明区昭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本公司5.7717%股权转让给厦门市思明区昭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1年12月6日办理完毕。

2011年12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进行了增资，其中：海口林沐科技有限公司以折合86.604588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其中7.9231万美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78.681488万美元作为资本溢价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43.3125万美元。本次增资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验字(2011)13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4月28日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天沐君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天津瑞美分别向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天沐君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各无偿转让其所持有的塞力斯公司0.7934%股权，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2年6月28日办理完毕。

2012年7月6日，经武汉市商务局“武商务【2012】340号”文件批准，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3,580.9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3,657.96万元，资本公积14,382.71万元，盈余公积590.92万元，未分配利润4,949.30万元），按1:0.1611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0.00万元，其中：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348.09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1.7921%；SpilloLimited出资人民币185.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750%；上海合睿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48.051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8961%；宿迁天沐君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00.02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8955%；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00.02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8955%；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4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0%；厦门市思明区昭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16.1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6875%；海口林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5.415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583%。以上注册资本变更事项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验字(2012)05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8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进行了增资，其中：上海朴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人民币333.301114万元的现金出资（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出资，人民币313.301114万元作为资本溢价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820.00万元。本次增资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验字(2012)07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10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

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2,740,000.00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6.91元。2016年10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新增股份1,274万股股份登记手续，同时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94万元，以上注册资本变更事项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验字（2016）010129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5,094万元，实收资本5,094万元，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93。

3.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

4.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和销售生物科技产品、医用电子设备及配套消耗品、试剂等（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办公自动化设备、机电、仪器设备的维护修理；设备租赁；相关产品技术咨询；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医用器械软件开发；生物科技品、医用电子设备及配套消耗品、试剂等进出口及批发业务；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专注于集约化销售、单纯销售以及自主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瑞美”），截至2016年12月31日，天津瑞美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为46.1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温伟先生。截至2016年12月31日，温伟通过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表决权46.10%。

6. 本财务报表于2017年1月2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四家，详见第十节附注（九）1。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见第十节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2014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6号》、《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2015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本集团已于本报告期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6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对财务报表产生的重大影响详见本附注（五）33。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详情如下：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

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3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3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3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配件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10	2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集约化销售业务资产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30.00、18.00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为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研究阶段支出是指经湖北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产品标准制定和审核，进入临床试验并获得医院临床实验报告并经药监局评审中心对质量管理体系考核通过前的所有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产品注册证书前可直接归属的支出，进入注册检测及注册审批阶段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装修费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集约化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销售诊断仪器及试剂，具体确认标准如下：

(一) 销售诊断仪器收入，一般是商品已发出，且已安装调试合格，获取客户签收的装机报告单后，公司依据销售出库单开具发票确认相应销售收入；同时结转相应的诊断仪器采购成本；

(二) 销售体外诊断试剂收入，一般是商品已发出，且已获取客户确认签收单据后，公司依据销售出库单开具发票确认相应销售收入；同时结转相应的体外诊断试剂成本；

(2) 集约化销售收入

集约化销售收入确认方法主要有：

一是按确定的试剂销售价格与客户结算。公司与客户一般签订有长期集约化销售合同，并确定了产品的结算价格及方式。公司对市内客户一般送货上门，并收取客户签收回执；对市外省外客户一般通过快递公司送货上门（送达时间一般在48小时内），并由快递公司代本公司收取客户签收回执；公司于货物发出并确认客户签收后依据销售出库单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二是按测试数与客户结算。这种方式是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集约化销售合同，确定按实际检测项目的收费标准、检测数量确定公司配送试剂的收费金额。在此情况下，公司先将当期客户所需试剂发往客户使用，于月末根据仪器确定的测试数，与客户进行确认后，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并结转相应试剂成本。

公司在确认集约化销售收入时，按收入成本配比原则，同时确认相应项目成本。项目成本包括：

①试剂及耗材成本，是指为公司签约客户配送检测项目所需的全部体外诊断试剂及耗材采购或生产成本，根据会计政策，遵循收入与成本配比原则进行结转；

②折旧成本，是指对公司提供的用于合作项目供其使用消耗体外诊断试剂的诊断设备，按会计政策计提折旧费用，并遵循收入与成本配比原则将折旧费用确认计入相应项目成本；

③项目服务成本，是指公司为合作的集约化销售，所提供物流配送、培训及技术支持、工程维护、采购管理、信息化软件功能拓展、医学实验室建设布局优化、ISO15189认证支持和体外诊断新技术学术交流推广等多方面服务，提供上述服务所产生的必要的职工薪酬，员工福利，及修理配件，办公差旅等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公司按费用发生时与项目的相关性，按会计准则首先通过费用科目进行归集，然后在会计期末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分配计入各服务项目。

(3)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城市堤防费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降低企业成本激发市场活力的意见》鄂政办法（2016）27号文“自从2016年5月1日起，将企业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率由2%下调至1.5%，降低征收率的期限暂按两年执行，即本公司及子公司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享受1.5%的征收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5,190.96	70,540.20
银行存款	348,519,075.94	91,647,349.52
其他货币资金	5,160,000.00	5,000,000.00
合计	353,784,266.90	96,717,889.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保函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505,656.02	17,556,722.59
商业承兑票据	3,897,358.34	3,347,620.11
合计	25,403,014.36	20,904,342.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455.00
合计	400,455.00

注：所有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7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84,904,693.49	100	25,139,376.47	6.53	359,765,317.02	290,402,191.93	100	17,471,932.76	6.02	272,930,259.17
组合小计	384,904,693.49	100	25,139,376.47	6.53	359,765,317.02	290,402,191.93	100	17,471,932.76	6.02	272,930,259.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4,904,693.49	/	25,139,376.47	/	359,765,317.02	290,402,191.93	/	17,471,932.76	/	272,930,259.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59,536,351.51	17,976,817.58	5
1 至 2 年	16,470,776.29	1,647,077.63	10
2 至 3 年	4,831,549.18	1,449,464.75	30
3 年以上	4,066,016.51	4,066,016.51	100
合计	384,904,693.49	25,139,376.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90,482.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23,039.0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6,222,317.4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0.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330,712.07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应收款项所有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76。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944,108.78	95.68	29,549,366.78	90.51
1 至 2 年	2,436,026.85	4.32	3,098,256.08	9.49
合计	56,380,135.63	100	32,647,622.8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公司业务模式经营需要。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1,398,777.08 元，占预付款项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数的比例为 37.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48,277.98	14.06%	3,748,277.98	14.06%	0	3,881,277.98	16.75%	3,881,277.98	16.75%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911,184.12	85.94%	4,539,702.78	17.03%	18,371,481.34	19,290,744.78	83.25%	2,754,745.68	11.89%	16,535,999.10

组合小计	22,911,184.12	85.94	4,539,702.78	17.03	18,371,481.34	19,290,744.78	83.25	2,754,745.68	11.89	16,535,999.10
合计	26,659,462.10	/	8,287,980.76	/	18,371,481.34	23,172,022.76	/	6,636,023.66	/	16,535,999.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赛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48,277.98	3,748,277.98	13.55%	根据可回收性单独测试计提
合计	3,748,277.98	3,748,277.9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5,379,469.28	268,973.46	5%
1至2年	11,735,681.36	1,173,568.13	10%
2至3年	3,855,531.85	1,156,659.56	30%
3年以上	1,940,501.63	1,940,501.63	100%
合计	22,911,184.12	4,539,702.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51,957.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3,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7,491,897.36	15,490,769.88
备用金借支	4,028,984.88	2,361,993.42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5,138,579.86	5,319,259.46
合计	26,659,462.10	23,172,022.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0,000,000.00	1-2 年	37.51%	1,0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4,144,463.00	1 -3 年	15.55%	862,085.15
第三名	往来款	3,748,277.98	3 年以上	14.06%	3,748,277.98
第四名	保证金	2,000,000.00	2-3 年	7.50%	60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1.50%	20,000.00
合计	/	20,292,740.98	/	76.12%	6,230,363.1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22,186.67		3,622,186.67	4,975,126.52		4,975,126.52
发出商品	6,285,243.49		6,285,243.49	3,696,914.64		3,696,914.64
库存商品	66,143,970.56		66,143,970.56	57,312,900.92		57,312,900.92
合计	76,051,400.72		76,051,400.72	65,984,942.08		65,984,942.0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2,146.07	
合计	32,146.07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规定调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7,800,000.00		17,800,000.00	17,800,000.00		17,800,000.00
合计	17,800,000.00		17,800,000.00	17,800,000.00		17,8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苏州苏大赛尔免疫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10	
襄阳市科瑞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10	
合计	17,800,000.00			17,8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0 日与自然人费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受让其持有的苏州苏大赛尔免疫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简称苏大赛尔) 10% 的股权, 受让价格为 1300 万元。

注 2: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以 480 万元的价格向襄阳科瑞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简称科瑞杰) 投资, 投资后塞力斯股份持有襄阳科瑞杰 10% 的股权。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集约化销售业务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43,602.60	6,789,107.09	4,392,303.11	5,086,875.72	190,608,668.06	217,320,556.5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1,827.95	1,159,299.56	1,138,147.60	68,755,712.78	74,184,987.89
(1) 购置		394,628.19	1,159,299.56	1,138,147.60	68,755,712.78	71,447,788.13
(2) 库存商品转入		2,737,199.76				2,737,199.76
3. 本期减少金额					2,024,417.55	2,024,417.55
(1) 处置或报废					2,024,417.55	2,024,417.55
(2) 出售						
4. 期末余额	10,443,602.60	9,920,935.04	5,551,602.67	6,225,023.32	257,339,963.29	289,481,126.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80,354.88	1,458,148.08	2,343,172.80	2,930,666.85	84,723,542.84	93,935,88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496,071.00	790,959.64	721,444.22	465,710.70	34,129,460.31	36,603,645.87
(1) 计提	496,071.00	790,959.64	721,444.22	465,710.70	34,129,460.31	36,603,645.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295,307.23	1,295,307.23
(1) 处置或报废					1,295,307.23	1,295,307.23
(2) 出售						
4. 期末余额	2,976,425.88	2,249,107.72	3,064,617.02	3,396,377.55	117,557,695.92	129,244,224.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467,176. 72	7,671,827. 32	2,486,985.65	2,828,645.77	139,782,267.37	160,236,902.83
2. 期初账面 价值	7,963,247. 72	5,330,959. 01	2,049,130.31	2,156,208.87	105,885,125.22	123,384,671.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7,114,706.19	4,753,121.90		12,361,584.2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所有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76。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钢构平台	919,338.69		919,338.69			
合计	919,338.69		919,338.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钢构平台	7,887,500.00		919,338.69			919,338.69	11.66	25.77				募集资金
合计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39,611.60			238,745.86	8,978,357.46
2. 本期增加金额				87,378.64	87,378.64
(1) 购置				87,378.64	87,378.6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739,611.60			326,124.50	9,065,736.1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37,191.58			188,768.07	1,225,959.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533.79			32,138.02	238,671.81
(1) 计提	206,533.79			32,138.02	238,671.81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1,243,725.37			220,906.09	1,464,631.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95,886.23			105,218.41	7,601,104.64
2. 期初账面价值	7,702,420.02			49,977.79	7,752,397.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所有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76。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87,809.47	6,202,172.08	1,145,227.62		7,344,753.93
合计	2,287,809.47	6,202,172.08	1,145,227.62		7,344,753.9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427,357.23	8,356,839.31	24,107,956.42	6,026,989.11
预计负债	438,391.02	109,597.76	593,418.80	148,354.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98,484.70	324,621.17	581,559.21	145,389.80
合计	35,164,232.95	8,791,058.24	25,282,934.43	6,320,733.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1,400,000.00	70,000,000.00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141,400,000.00	98,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金额 2000 万元，授信期限 3 年，授信协议号为 2016 年西授字第 0104 号，上述授信协议由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签订编号为 2016 年西保字第 0104-1 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保证书》，同时还由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房产提供抵押担保，签订编号为 2016 年西抵字第 0104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2016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从招商银行武汉支行取得借款，借款期间为 2016 年 3 月 1 日起到 2017 年 2 日止，实际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5.2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该行尚有抵押借款 2000 万元。

注 2：2016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2016 年西授字第 0105 号，授信金额 4000 万元，上述授信合同由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授信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8 日至 2019 年 1 月 7 日，同时签订编号为 2016 年西保字第 0105-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签订编号为 2016 年西质字第 0105 号《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公司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 8,346.56 万元作为质押，公司 2016 年 5 月 2 日取得短期借款 2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 年，利率为固定

利率 5.2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的短期质押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注 3：2015 年 3 月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金额为 2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 年，2015 年 3 月 9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8 日止，保证合同号为武光武昌 GSBZ20150001 号、武光武昌 GSBZ20150002、武光武昌 GSBZ20150003、武光武昌 GSBZ20150004。实际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借款年利率分别为 5.82%、6.42%；上述借款由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及妻子戴帆在与该行签订的最高综合授信合同《武光武昌 GSSX20150001 综合授信协议》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授信到期后，进行了续签，2016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为武光武昌 GSSX20160020，授信金额 4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8 日起到 2017 年 4 月 7 日止，保证合同编号为武光武昌 GSBZ20160017、武光武昌 GSBZ20160018、武光武昌 GSBZ20160019、武光武昌 GSBZ20160020 号，由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温伟及戴帆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16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武光武昌 GSJK20100020 的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910 万，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11 日起到 2017 年 4 月 10 日止，为固定利率 5.22%；2016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武光武昌 GSJK20100021 的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9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20 日起到 2017 年 5 月 19 日止，借款利率固定利率 4.785%；2016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武光武昌 GSJK20100023 的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7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24 日起到 2017 年 5 月 23 日止，借款利率为固定 5.22%；2016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武光武昌 GSJK20100027 的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 日起到 2017 年 7 月 7 日止，借款金额为 750 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 4.785%；2016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武光武昌签订 GSJK20100028 的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3 日起到 2017 年 7 月 7 日止，借款金额为 280 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 4.785%，上述借款与编号武光武昌 GSSX20160020 的授信协议提供的担保相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光大银行武昌支行的担保借款金额为 3640 万元。

注 4：2015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硚口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48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其中 480 万元的借款年利率为基础利率上浮 15%，1000 万元的借款年利率为 LPR 加 81.5 个基点。②2015 年 8 月 25 日签订编号为建-东西湖塞力斯 LD0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为 52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③2015 年 9 月 9 日签订编号为建东西湖-塞力斯 LD05，借款金额 500 万，借款期限 1 年。④2015 年 9 月 18 日签订编号为建东西湖-塞力斯 LD06，借款金额为 500 万，借款期限 1 年。⑤2015 年 10 月 9 日签订编号为建东西湖-塞力斯

LD07 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借款期限 1 年。⑥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硚口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东西湖-塞力斯 LD08，借款金额为 1000 万。上述 6 笔借款利率均为基准利率上浮 15%，上述所有借款由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硚口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合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均已偿还完毕。

注 5：2014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保理协议，到期后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6 年 3 月 23 日、2016 年 5 月 6 日进行续签，公司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 888.90 万元作为质押融资借款 80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签订期限为 3 年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本公司和李路宁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借款已偿还完毕。

注 6：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ZH1400000173209 号《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金额 5000 万元，上述授信合同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授信期间自 2014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3 日，到期后进行了续签，为 2015 年 11 月 26 日到 2016 年 11 月 26 日，新的授信合同编号为：ZH1500000188430，同时签订编号为 DB150000014464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签订编号为 DB1500000144643-1 号《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编签订编号为 DB1500000144643-2《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并且公司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 5,429.92 万元作为质押，借款已于 2015 年 10 月已经对 2014 年 10 月份的 1000 万借款进行偿还。公司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签订了《公借贷字第 ZH150000019031》、《ZH1500000191959》两份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均为 1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 5.002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的借款已偿还完毕。

注 7：2016 年 9 月 22 日，天津瑞美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浙商银高保字（2016）第 00014 号，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温伟及戴帆签订浙商银高保字（2016）第 00015 号，2016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浙商银字借（2016）第 00708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止，利率为浮动利率，基准利率上浮 10%；2016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浙商银字借（2016）第 00872，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29 日止，利率为浮动利率，基准利率上浮 10%；2016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编号浙商银借字（2016）

第 00944 号，借款金额为 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12 日止，借款利率为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2016 年 9 月 22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编号为浙商银借字（2016）第 00548 号，借款金额为 3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上述浙商银行的借款担保均为浙商银高保字（2016）第 00014 号和浙商银高保字（2016）第 00015 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该行尚有担保借款 2500 万元。

注 8：本公司与建行东西湖支行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为建东西湖-塞力斯 SX，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授信期间从 201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1 日止；该笔授信由天津瑞美、温伟和戴帆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 XQK-2016-ZGBZ-0016 号和建东西湖-塞力斯 BZ-W2016 号，2016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与建行东西湖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为 XQK-2016-1233-0033 号，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3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止，利率为固定利率，为 IPR 加 5 个基点；2016 年 10 月 27 日签订借款合同编号为 DXH-2016-1233-0001，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6 年 10 月 27 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27 日止，利率为固定利率，为 IPR 加 5 个基点；2016 年 11 月 23 日签订编号为 DXH-2016-1233-0003 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23 日止，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为 IPR 加 5 个基点；上述建行东西湖支行的借款担保与授信担保一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担保借款金额为 4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1年）	7,367,056.05	23,401,741.58
一至二年（含2年）	649,126.65	1,903,571.96
二至三年（含3年）	220,519.69	519,210.14
三年以上	222,926.29	
合计	8,459,628.68	25,824,523.6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1年）	13,551,633.35	6,413,537.45
合计	13,551,633.35	6,413,537.4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718,361.67	52,868,867.27	47,252,703.06	18,334,525.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44,328.90	2,844,328.90	
三、辞退福利		12,200.00	12,200.00	
合计	12,718,361.67	55,725,396.17	50,109,231.96	18,334,525.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91,106.56	44,762,616.05	39,172,401.30	18,081,321.31
二、职工福利费		4,475,365.25	4,475,365.25	
三、社会保险费		1,284,501.81	1,284,501.8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58,957.22	1,058,957.22	
工伤保险费		132,023.31	132,023.31	
生育保险费		93,521.28	93,521.28	
四、住房公积金		987,344.90	987,344.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7,255.11	1,359,039.26	1,333,089.80	253,204.57
合计	12,718,361.67	52,868,867.27	47,252,703.06	18,334,525.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13,988.87	2,713,988.87	
2、失业保险费		130,340.03	130,340.03	
合计		2,844,328.90	2,844,328.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45,703.05	843,904.46
企业所得税	5,782,641.19	7,695,051.19
个人所得税	748,643.71	751,29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338.43	247,041.45
教育费附加	79,904.21	105,910.31
城市堤防费	3,414.15	
地方教育附加	44,819.97	70,547.89
土地使用税	22,719.00	24,488.82
房产税	23,213.15	
车船税	601.16	

残保金	1,280.38	
合计	9,545,278.40	9,738,238.28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592,788.68	5,373,916.16
资金往来	5,601,072.39	1,766,947.65
合计	9,193,861.07	7,140,863.8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保证金	3,312,788.68	尚处合约期内
合计	3,312,788.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377,280.00	5,198,217.72
合计	6,377,280.00	22,198,217.7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817,500.00
合计	20,000,000.00	3,817,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七）76。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款	5,303,171.73	5,846,017.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租赁物赔偿	593,418.80	438,391.02	注
合计	593,418.80	438,391.02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本集团与西门子医学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仪器租赁合同，因部分租赁的仪器使用功能下降，经公司组织工程师检测鉴定，确定其已无使用价值，根据合同的约定将很可能需支付相应的赔偿。因此，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就预计将支付的最大可能，确认为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7,000.00		88,000.00	589,000.00	
合计	677,000.00		88,000.00	589,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1年科技创新基金	262,500.00		37,500.00		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年科技创新基金	140,000.00		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科技创新基金	274,500.00		30,500.00		244,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77,000.00		88,000.00		589,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1年5月10日，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局“东科发【2011】1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科技项目计划的通知》，根据该文件精神，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局拨付公司37.50万元的创新基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财政补助相关已用于购买设备，根据设备使用年限10年进行递延收益摊销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012年10月29日，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局“东科发【2012】1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科技项目计划的通知》，根据该文件精神，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局拨付公司20.00万元的创新基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财政补助相关已用于购买设备，根据设备使用年限10年进行递延收益摊销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015年7月20日，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局“东科发【2015】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科技项目计划的通知》，根据该文件精神，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局拨付公司30.50万元的创新

基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财政补助相关已用于购买设备，根据设备使用年限 10 年进行递延收益摊销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200,000.00	12,740,000.00				12,740,000.00	50,940,000.00

其他说明：

注：经 2016 年 10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2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74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2,833,4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8,842,028.9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3,991,371.04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010129 验资报告审验。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9,638,193.09	301,251,371.04		490,889,564.13

合计	189,638,193.09	301,251,371.04	-	490,889,564.1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公积本期增加见附注（七）27。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635,575.90	4,530,003.74		21,165,579.64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6,635,575.90	4,530,003.74		21,165,579.6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按实现的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6,230,976.98	159,574,024.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6,230,976.98	159,574,024.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917,864.86	61,459,327.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30,003.74	4,802,374.8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0,618,838.10	216,230,976.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7,328,056.89	408,847,035.97	529,659,702.51	342,414,344.81
合计	627,328,056.89	408,847,035.97	529,659,702.51	342,414,344.8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6,503.32	2,134,517.01
教育费附加	911,355.56	931,104.07
地方教育发展	537,429.44	593,513.53
堤防维护费		151,570.56
房产税	143,009.46	
土地使用税	90,876.00	
印花税	447,348.53	
车船使用税	20,427.16	
合计	4,276,949.47	3,810,705.17

其他说明：

注：2016 年 12 月 3 日，财政部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要求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核算内容调整为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该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中相关规定与该规定不一致的，应按该规定执行；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本公司已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并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将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调整至“税金及附加”项目核算及列报。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及福利费用	20,431,950.48	15,216,949.55
车辆使用费	1,634,506.41	1,605,630.00
差旅费	4,851,803.03	4,780,334.67
办公费用	5,201,051.43	3,945,314.49
业务招待费	4,039,570.37	3,735,305.44
折旧费	186,144.88	179,094.02
运杂费	3,860,626.37	2,991,345.30
宣传费	5,923,837.98	4,863,682.80
会务费	1,862,481.25	2,574,546.76
招标费	348,161.76	372,041.63
租赁费	968,713.05	1,484,789.04
其他费用	1,637,101.26	1,429,128.31
合计	50,945,948.27	43,178,162.0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待费	1,223,393.60	787,316.28
差旅费	1,083,808.14	1,044,626.29
办公费	3,699,087.77	3,377,749.99
工资薪酬及福利费用	24,458,516.98	21,781,699.30
工会经费	738,373.66	660,532.01
职工教育经费	877,855.50	790,471.70
折旧费	1,879,535.21	1,512,002.33
会务费	613,316.97	622,451.00
税金	173,537.45	559,974.96
无形资产摊销	238,671.81	242,433.60
研发费	7,889,555.07	8,301,087.66
董事会经费	743,884.91	648,405.27
上市业务费	3,134,502.82	1,260,274.93
中介服务费	1,080,618.49	1,508,622.21
环保绿化费	1,666,140.60	1,075,031.53
其他费用	736,345.83	531,064.53
合计	50,237,144.81	44,703,743.59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466,951.27	7,867,766.60
减：利息收入	-956,758.75	-470,630.42
汇兑净损失（收益以“-”列示）	248,728.00	-37,272.29
手续费	473,507.53	64,729.96
合计	8,232,428.05	7,424,593.85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942,439.89	5,000,021.54
合计	9,942,439.89	5,000,021.54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3,710.76		43,710.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710.76		43,710.76
政府补助	2,168,000.00	3,487,710.00	2,168,000.00
盘盈利得			

其他	236,952.80	766.13	236,952.80
合计	2,448,663.56	3,488,476.13	2,448,66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企业发展基金	2,030,000.00	2,744,710.00	与收益相关
2. 融资租赁项目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财政贷款贴息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4. 企业增长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5. 递延收益	88,000.00	88,000.00	与资产相关
6. 岗位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68,000.00	3,487,71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2016 年度递延收益 8.80 万元系收到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局补助 88.00 万元购买设备后摊销的金额。

注 2：2016 年度政府补助共计 216.80 万元，其中 203.00 万元系武汉吴家山台商投资区东流港牧业园管理委员会（又名“经开区临空经济管理处”）为支持园区内企业发展而给付的奖励性扶持款；其中 5.00 万元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稳定岗位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武人社发〔2015〕82 号）文对失业保险统筹范围内，采取有效措施不裁员、少裁员，保持就业岗位稳定的企业，可向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稳定岗位补贴。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7,829.95	671,591.97	337,829.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7,829.95	671,591.97	337,829.95
对外捐赠	17,900.00	20,000.00	17,900.00
预计负债		371,794.87	
其他	5,663.60	24.20	5,663.60
合计	361,393.55	1,063,411.04	361,393.55

其他说明：

无

7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855,914.21	22,608,797.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70,324.63	-1,361,550.07
合计	23,385,589.58	21,247,247.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933,380.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233,345.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4,931.2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3,370.07
研发费可加计扣除影响	-986,194.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3,385,589.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投标保证金		12,022,027.4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56,758.75	470,630.42
政府补贴收入	2,168,000.00	3,400,476.13
往来款及其他	4,513,433.48	527,084.55
合计	7,638,192.23	16,420,218.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主要为收取的保证金、利息收入、政府补贴收入及往来款项。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支出	45,895,620.70	45,009,401.71
营业外支出	23,563.60	20,024.20
银行手续费	473,507.53	64,729.96
往来款、履约保证金及其它	6,015,686.68	11,722,706.91
合计	52,408,378.51	56,816,862.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主要是现金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支出、营业外支出、银行手续费及往来款、履约保证金及其它。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2016 年度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临空经济管理处根据“鄂财企发【2010】号文件、鄂财企发【2015】92 号文件”，按照《东西湖区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管理细则》无息借予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300 万元。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5,665.78	3,275,158.45
合计	4,025,665.78	3,275,158.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2016 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均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租金。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547,790.86	64,305,948.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42,439.89	5,000,021.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603,645.87	29,216,193.53
无形资产摊销	238,671.81	242,43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5,227.62	202,835.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119.19	671,591.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66,951.27	7,867,766.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0,324.63	-1,361,55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03,658.40	-11,022,998.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382,662.73	-56,373,28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98,312.93	7,357,554.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6,112.18	46,106,511.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329,623.39	8,425,764.65
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4,857,340.57	6,804,60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8,624,266.90	91,717,889.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717,889.72	61,491,689.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906,377.18	30,226,200.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8,624,266.90	91,717,889.72
其中：库存现金	105,190.96	70,540.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3,359,079.94	91,647,349.5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624,266.90	91,717,889.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60,000.00	5,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60,000.00	注（6）
应收票据	400,455.00	注（4）
固定资产	10,443,602.60	注（1）
无形资产	8,739,611.60	注（1）
应收账款	109,087,656.22	注（1）、注（10）
合计	133,831,325.42	/

其他说明：

注：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1）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于2014年8月25日签订了《2014年西授合字0832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2000万元，授信期间从2014年8月25日至2016年8月24日止，公司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房地产、机器设备作抵（质）押。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武汉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2016西授字第0104号，金额为2000万元，授信期限36个月，从2016年1月8日起至2019年1月7日止；该笔授信由天津瑞美和温伟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2016西保字第0104-1和2016西保字第0104-2号，另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武汉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合同编号为2016西抵字第0104号，用公司的房产进行抵押。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于2016年1月8日签订了《2016年西授字第0104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2000万元，授信期间从2016年1月8日起到2019年1月7日止，公司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作为抵押；2016年1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武汉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2016西授字第0105号，金额为4000万元，授信期限36个月，从2016年1月8日起至2019年1月7日止；该笔授信由天津瑞美和温伟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2016西保字第0105-1号和2016西保字第0105-2号，另签订以应收账款为质押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2016西质字第0105号，截至2016年12月31日，质押应收账款债权为8,346.56万元，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的借款余额为4000万元，其中抵押借款2000万元，质押借款2000万元。

（2）2014年12月5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保理协议，到期后公司于2015年11月30日进行了续签，2016年3月23日、2016年5月6日在该保理协议项下增加了应收账款转让通知书。公司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

888.90 万元作为质押融资借款 80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签订期限为 3 年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本公司和李路宁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借款已经偿还完毕。

(3)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ZH1400000173209 号《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金额 5000 万元，上述授信合同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授信期间自 2014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3 日，到期后进行了续签，为 2015 年 11 月 26 日到 2016 年 11 月 26 日，新的授信合同编号为：ZH1500000188430，同时签订编号为 DB150000014464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签订编号为 DB1500000144643-1 号《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编签订编号为 DB1500000144643-2《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并且公司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 5,429.92 万元作为质押，借款已于 2015 年 10 月已经对 2014 年 10 月份的 1000 万借款进行偿还。公司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签订了《公借贷字第 ZH150000019031》、《ZH1500000191959》两份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均为 1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 5.002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的借款已偿还完毕，质押解除。

(4) 2016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编号：(33100000) 浙商票池字 2016 第 04229 号，签订《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编号：浙商票池质字 2016 第 04230 号，给予公司的票据质押池融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800 万，票据质押对应的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流贷资金贷款；上述协议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16 日至 2017 年 5 月 15 日止。签订《资产池（票据池）直通车功能开通协议》，2016 年 12 月 31 日办理了票据质押业务，共质押 3 张票据合计金额为 40.05 万元。

(5)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就公司与荆门市第一人民医院之间的检验试剂集中配送及服务项目合同事项，签订了最高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500 万元整的履约保函（编号：2014280726），有效期至 2015 年 8 月 21 日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履约保函已办理解除手续。

(6)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硚口支行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就公司与安康市中心医院的试剂配送项目合同书（SLS-XM-JYH2016-001），签订了保证金质押合同《建东西湖-塞力斯 BH01》，保证限额为 516 万元，有效期为 2017 年 04 月 15 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履约保函尚未办理解除手续。

(7)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就公司与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黄石港棋盘洲港区一期工程道路堆场工程项目经理部之间的黄石港棋盘洲港区一期工程道路堆场工程项目所需的电子汽车衡采购合同事项，签订了最高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59.8 万元整的履约保函（编号：2016280122），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19 日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履约保函已办理解除手续。

(8) 2016 年 9 月 22 日，天津瑞美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浙商银高保字（2016）第 00014 号，温伟及戴帆签订浙商银高保字（2016）第 00015 号，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2 日起到 2017 年 9 月 22 日止。

(9) 2015 年 3 月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金额为 2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 年，2015 年 3 月 9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8 日止，保证合同号为武光武昌 GSBZ20150001 号、武光武昌 GSBZ20150002、武光武昌 GSBZ20150003、武光武昌 GSBZ20150004。实际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借款年利率分别为 5.82%、6.42%；上述借款由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及妻子戴帆在与该行签订的最高综合授信合同《武光武昌 GSSX20150001 综合授信协议》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授信到期后，进行了续签，2016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为，授信金额 4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8 日起到 2017 年 4 月 7 日止，保证合同编号为武光武昌 GSBZ20160017、武光武昌 GSBZ20160018、武光武昌 GSBZ20160019、武光武昌 GSBZ20160020 号，由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温伟及戴帆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10) 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为：平银（武汉）综字第 A040201609130001 号，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3 日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授信金额为 10000 万；该笔授信由温伟提供 5000 万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平银（武汉）综字第 A040201609130001 号（额保）001 号，另 5000 万再由本公司提供以应收账款为质押的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平银（武汉）综字第 A040201609130001 号（额质）001 号，两份担保合同均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签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平安银行质押应收账款债权为 2,562.2 万元，在平安银行质押借款为 2000 万元。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1 家；

根据公司 2016 年 11 月 17 日第二届第八次会议决议，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与自然人张伟奇、梅广海、蒲允祥、舒丽华共同投资设立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51%。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出资金额经青岛海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海洋验字（2016）第 3-002 号验资报告审验，故本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 2016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投资设立南昌塞力斯，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 51%。南昌塞力斯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注册资本未实缴到位，故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医疗器械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医疗器械销售	5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医疗器械销售	51		设立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医疗器械销售	5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00%	3,014,367.25	0	9,435,604.02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615,558.75	0	4,788,564.3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4,386,085.72	25,851,687.41	80,237,773.13	60,981,438.39		60,981,438.39	41,376,193.78	10,313,237.77	51,689,431.55	38,584,866.71		38,584,866.71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9,494,511.53	16,023,980.18	75,518,491.71	65,745,911.39		65,745,911.39	41,922,152.97	13,574,808.12	55,496,961.09	49,021,439.45		49,021,439.4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	55,756,515.56	6,151,769.90	6,151,769.90	29,909,228.31	43,040,393.79	3,763,776.80	3,763,776.80	5,074,724.76

限 公 司								
湖 南 捷 盈 生 物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69,742,8 55.28	3,297,0 58.68	3,297,0 58.68	-1,135,6 49.27	41,659,8 20.10	2,045,6 55.59	2,045,6 55.59	15,885,6 49.7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二)5的披露。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30.20%(上年末为27.02%)，本集团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9和附注(七)9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含预计未来应支付的本金与利息终值）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3 年 (含 3 年)	3 年以 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含利息)	144,945,975.00			144,945,975.00
应付账款	8,459,628.68			8,459,628.68
其他应付款	9,193,861.07			9,193,861.07
长期借款 (含利息)		21,915,833.33		21,915,83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含利息)	6,377,280.00			6,377,280.00
长期应付款 (含利息)		5,567,864.12		5,567,864.12
合 计	168,976,744.75	27,483,697.45	-	196,460,442.20

2015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3 年 (含 3 年)	3 年 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含利息)	101,541,421.36			101,541,421.36
应付账款	25,824,523.68			25,824,523.68
其他应付款	7,140,863.81			7,140,863.81
长期借款 (含利息)		4,182,055.34		4,182,05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含利 息)	22,710,201.05			22,710,201.05
长期应付款 (含利息)		6,939,431.60		6,939,431.60
合 计	157,217,009.90	11,121,486.94		168,338,496.84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对外承担其他保证责任的事项详见附注（十二）5的披露。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无外汇业务，因此不存在汇率风险。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0 元（2015年12月31日：108,817,500.00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78,542,260.06元（2015年12月31日：22,137,649.32元）。于2016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约0元（2015年12月31日：约222,782.81元），不包括留存收益的股东权益将增加或减少约0元（2015年12月31日：约222,782.81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经济开发区	测量测绘仪器的销售；投资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300 万元	61.4686	61.468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温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温伟	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市	李路宁	医疗器械销售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	宋谦	医疗器械销售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	蒲允祥	医疗器械销售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 本	本企业合 计持股比 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 的表决权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 万	100.00	100.00	914201127414448134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0 万	51.00	51.00	56371153-5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	51.00	51.00	914301110954288340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	51.00	51.00	91370212MA3CNXH82T

注：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未三证合一，代码为组织机构代码号。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戴可	其他
温伟	其他
温东	参股股东
温小明	参股股东
范莉	参股股东
庄克服	其他
张震	其他
雷先坤	参股股东
孙毅飞	参股股东
王佳	其他
刘巧云	参股股东
刘文豪	参股股东
吴奇志	参股股东
张卓奇	其他
房志武	其他
李德军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4.02.24	2017.02.23	否
温伟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4.02.24	2017.02.23	否
戴帆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4.02.24	2017.02.23	否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2,000	2014.08.25	2016.08.24	否
温伟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2,000	2014.08.25	2016.08.24	否
温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5,000	2014.10.13	2015.10.13	是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2,000	2014.12.23	2016.08.24	是
温伟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2,000	2014.12.23	2016.08.24	是
温伟	西门子租赁	1,500	2014.12.29	2017.12.29	否
温东	西门子租赁	1,500	2014.12.29	2017.12.29	否
温小明	西门子租赁	1,500	2014.12.29	2017.12.29	否
温伟	西门子租赁	2,500	2016.06.07	2019.06.07	否
温东	西门子租赁	2,500	2016.06.07	2019.06.07	否
温小明	西门子租赁	2,500	2016.06.07	2019.06.07	否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硚	5,000	2015.01.30	2017.01.30	否

有限公司	口支行				
温伟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硚口支行	5,000	2015.01.30	2017.01.30	否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5.03.09	2017.03.09	否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5.03.09	2017.03.09	否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5.03.09	2017.03.09	否
温伟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5.03.09	2017.03.09	否
戴帆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00	2015.03.09	2017.03.09	否
温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5,000	2015.11.26	2016.11.26	是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2,000	2016.01.08	2019.01.07	否
温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2,000	2016.01.08	2019.01.07	否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4,000	2016.01.08	2019.01.07	否
温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4,000	2016.01.08	2019.01.07	否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4,000	2016.04.08	2017.04.07	否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4,000	2016.04.08	2017.04.07	否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4,000	2016.04.08	2017.04.07	否
温伟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4,000	2016.04.08	2017.04.07	否
戴帆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4,000	2016.04.08	2017.04.07	否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500	2016.09.22	2017.12.12	否
温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500	2016.09.22	2017.12.12	否
戴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500	2016.09.22	2017.12.12	否
温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支行	5,000	2016.09.13	2017.09.12	否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5,000	2016.09.01	2017.11.22	否
温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5,000	2016.09.01	2017.11.22	否
戴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5,000	2016.09.01	2017.11.2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2.70	682.8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范莉	47,745.00	29,831.57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报告期租赁合同涉及的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六）7。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事项

本集团报告期对外担保或有事项，详见附注（七）31、（七）22。

本集团报告期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4）。

(2) 诉讼事项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诉讼事项。

(3) 其他或有事项

本集团报告期可能会支付的租赁物赔偿事项，详见附注（七）5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根据2016年12月26日第2016-016号对外投资公告，公司拟与自然人李子熹、淦风妹、郑万俊共同投资设立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李子熹出资人民币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淦风妹出资人民币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郑万俊出资人民币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本公司于2017年1月12日认缴出资款510万元，南昌塞力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已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106MA35N7N59R的营业执照。

2、根据2016年12月13日第2016-012号《关于对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增资及受让部分股权的对外投资公告》及2017年1月20日第2017-005号《关于对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投资进展公告》，公司拟对武汉华莱信软件有限公司投资，即由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50万元向目标公司增资，其中11.11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238.89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武汉华莱信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11.11万元，公司持有武汉华莱信10%的股权。2017年1月5日公司支付增资款125万元。

3、根据2017年1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议案，公司正在筹划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在内的不超过十家特定对象。

4、根据2017年1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议案，拟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股本总数50,9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075,200.00元，占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1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791,321.30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B、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6月31日		
机器设备	13,924,942.24	17,114,706.19	4,753,121.90	
合计	13,924,942.24	17,114,706.19	4,753,121.90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6,377,280.00
1至3年	5,303,171.73

合计	11,680,451.73
----	---------------

(2)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3,913,248.66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2,384,498.66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029,160.20
3年以上	1,353,151.94
合计	8,680,059.46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44,524,302.12	100.00	21,979,425.80	6.38	322,544,876.32	262,136,862.01	100.00	15,126,813.56	5.77	247,010,048.45

组合小计	344,524,302.12	100.00	21,979,425.80	6.38	322,544,876.32	262,136,862.01	100.00	15,126,813.56	5.77	247,010,048.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4,524,302.12	/	21,979,425.80	/	322,544,876.32	262,136,862.01	/	15,126,813.56	/	247,010,048.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23,512,878.05	16,175,643.90	5%
1至2年	13,436,275.42	1,343,627.54	10%
2至3年	4,449,991.84	1,334,997.55	30%
3年以上	3,125,156.81	3,125,156.81	100%
合计	344,524,302.12	21,979,425.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68,735.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16,123.5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3,942,306.95 元，占应收账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数的比例为 35.9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汇总金额为 5,653,720.78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48,277.98	6.17%	3,748,277.98	6.17%	0	3,881,277.98	9.06%	3,881,277.9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026,562.98	93.83%	5,680,961.43	9.35%	51,345,601.55	38,980,770.05	90.94%	2,651,342.48	6.19%	36,329,427.57

合计	60,774,840.96	100%	9,429,239.41	15.52%	51,345,601.55	42,862,048.03	/	6,532,620.46	/	36,329,427.57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赛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748,277.98	3,748,277.98	100.00%	根据可回收性单独测试计提
合计	3,748,277.98	3,748,277.9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7,849,097.60	1,392,454.88	5%
1 至 2 年	24,655,651.71	2,465,565.17	10%
2 至 3 年	3,855,531.85	1,156,659.56	30%
3 年以上	666,281.82	666,281.82	100%
合计	57,026,562.98	5,680,961.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96,618.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3,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627,748.40	1年-2年	58.62%	2,437,774.84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3.52	1年-2年	16.45%	1,000,000.18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证金	3,944,463.00	1年-3年	6.49%	662,085.15
北京赛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48,277.98	3年以上	6.17%	3,748,277.98
随州市中心医院	保证金	2,000,000.00	2-3年	3.29%	600,000.00
合计	/	55,320,492.90	/	91.02%	8,448,138.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88,791.29		18,688,791.29	16,138,791.29		16,138,791.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8,688,791.29		18,688,791.29	16,138,791.29		16,138,791.2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塞力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803,791.29			11,803,791.29		
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785,000.00			1,785,000.00		
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16,138,791.29	2,550,000.00		18,688,791.29		

注：根据公司 2016 年 11 月 17 日第二届第八次会议决议，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与自然人张伟奇、梅广海、蒲允祥、舒丽华共同投资设立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第一期认缴出资为 4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梅广海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蒲允祥出资人民币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舒丽华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张伟奇应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截至报告期末张伟奇尚未认缴其出资，上述出资情况经青岛海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海洋验字（2016）第 3-002 号验资报告审验，山东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12MA3CNXH82T 的营业执照。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0,808,651.28	395,291,044.16	453,757,139.02	320,469,905.39
合计	540,808,651.28	395,291,044.16	453,757,139.02	320,469,905.39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1 币种：CNY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4,119.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08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389.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21,817.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352.77	
合计	1,582,805.28	

注 1：非经常性收益为正数、损失为负数；

注 2：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6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9%	1.71	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0%	1.67	1.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公司盖章的年报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原文。

董事长：温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1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